

山东省职业卫生与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信息公开表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地理位置：济南市工业南路 26 号 联系人：杨旸		
项目名称及简介	项目名称：10 万吨/年正序抽出油酮苯脱蜡装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项目简介：本项目装置规模为 10 万吨/年正序抽出油酮苯脱蜡，处理来自减三线（3.095 万吨/年）、减四线（3.774 万吨/年）和轻脱沥青油（3.119 万吨/年）的正序抽出油。 本项目总投资为 21947.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1433.4 万元，职业病防护设施投资 805 万，占总投资额的 3.67%。		
现场调查、采样、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姓名	技术职务	资质证书号
	冯斌	副研究员	A01（P）12200507
	张士怀	助理研究员	A01（P）12200551
	曲玮	助理研究员	A01（P）12200260
	陈术坤	研究实习员	A01（P）14100920
现场调查及采样时间	2016 年 5 月 19 日-21 日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方磊、张建辉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一、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化学毒物 （非甲烷总烃、甲苯、丁酮、氨）； 物理因素 （高温、低温、噪声、工频电场）。 二、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本次检测非甲烷总烃、甲苯、丁酮样品各 126 个，检测氨样品 33 个，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的要求。检测噪声样品 25 个，高温样品 3 个，工频电场样品 2 个，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 的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10 万吨/年正序抽出油酮苯脱蜡装置建设项目落实了该项目职业卫生预评价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护措施；履行了相关设计审查程序；遵循了国家关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原则，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符合相关职业卫生标准要求，建设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建设项目达到了竣工验收的条件。 二、建议 建议在运行过程中应注重对液氨罐罐体、管道及阀门的日常维护与保养，防治泄露情况的发生；现场喷淋洗眼器总阀门调制常开状态，喷淋洗眼器定期打开，以保证水质清洁，不掺杂铁锈等物质，冬季要有防冻保护；补充现场警示标识，将近期的职业卫生检测结果在现场公示。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建议通过《评价报告书》，报告书按专家意见修改后存档备查。		